

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 函

地 址：10841 台北市開封街 2 段 40 號 2 樓
承辦人：林仲飛
聯絡電話：(02) 2381-3488 分機 228
傳 真：(02) 2381-8366

受文者：中國土木水利工程學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2 月 17 日
發文字號：臺區營(106)銘業字第 0051 號
速 別：
附 件：參訓資格說明、報名表

主旨：本會訂於本年 5 月 2 日起開辦第一梯次【內政部委託辦理營造業工地主任 220 小時職能訓練課程】，名額有限，依報名順序額滿為止。報名資訊詳如附件，歡迎利用網路報名（網址：<http://www.treca.org.tw> > 首頁左邊之課程公告區），敬請轉知貴會所屬會員踴躍報名參加，無任企感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已取得內政部正式委託辦理『營造業工地主任 220 小時職能訓練課程講習』。
- 二、參訓人員資格：符合營造業法第 31 條第 1 項各款之一所規定資格者。
- 三、師資陣容：符合內政部規定資格或條件之營造產業之產、官、學重量級先進，依其專業擔任各科講師。
- 四、預訂開課時間：民國 106 年 05 月 2 日(將於 106 年 9 月考試)
- 五、上課時間：每週一、二、四、五 18:30~21:30（每週三為休息日或彈性調整日）。
- 六、上課地點：台北市萬華區開封街 2 段 40 號 2 樓(近捷運西門)

站)。

七、上課費用：新台幣 33,000 元 (包括學雜費、講義、考試費、雜項費及報名費等，不含證照費 500 元)，團體報名另有優惠。

八、有意參加者，請至 <http://www.treca.org.tw/> 下載填寫報名表及報名費憑單後傳真或 mail，以便安排講習梯次。

九、隨函檢送參訓資格說明 (附件一)、初審報名表 (附件二)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營建管理協會、台灣工程法學會、社團法人中國土木水利工程學會、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全國營造業工地主任公會、台灣區基礎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氣體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環境保護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冷凍空調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電氣工程工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理 事 長

陳煌銘